# 关于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重修成绩录入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本学期重修考核将于本周末开始，现就重修成绩录入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成绩录入时间

即日起至2025年6月2日中午12:00。

二、成绩录入方法

1.教师登陆教务系统后，学年学期选择“2024-2025-2”，在成绩录入页面“正考录入”中选择教学班名称以“-重修”结尾的课程，即为本学期的重修任务，点击“录入”按钮进行重修成绩录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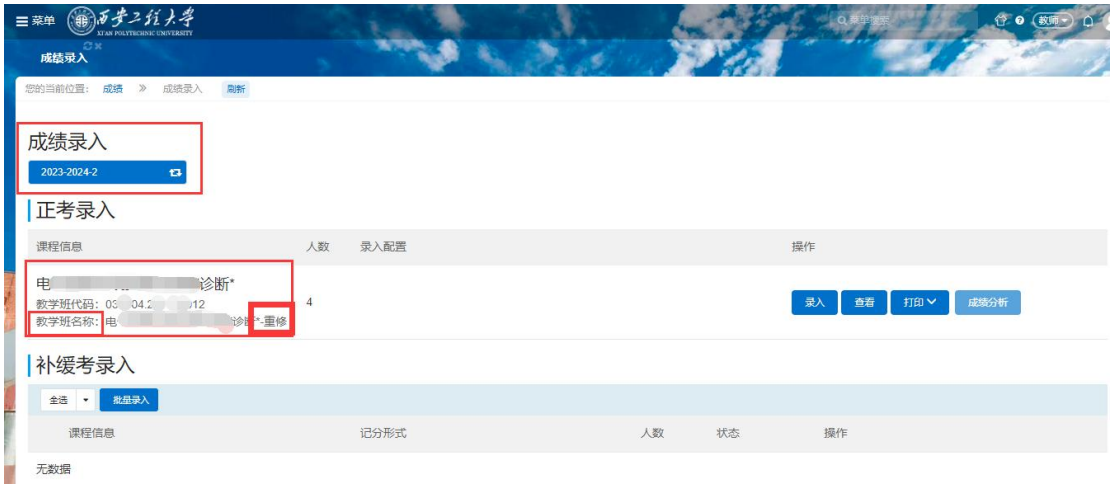


2.重修考试只有卷面成绩作为期末成绩，无其他分项成绩，教师应设置期末成绩占比为100%方能正常录入重修成绩。

三、成绩录入注意事项

（1）教学班名称中只含“重修”的是本学期在校生的重修/二次重修任务；教学班名称中含“结业/延毕-重修”

是2024届延期毕业生和结业生的考试任务，均需在2025年6月2日12:00前录入成绩。

（2）所有成绩均需提交方能生效，只保存未提交的成绩不会自动提交，为无效成绩，请教师录入成绩并核对无误后务必点击“提交”按钮。所有成绩提交后不得更改，请教师在提交成绩前务必仔细核对，确认无误后提交。

（3）如系统中有某位学生实际没有参加重修考试，请将该生期末成绩录为“缺考”后提交成绩；如系统中无学生姓名实际却有学生参加了考试，请联系教务科反映；对重修任务的学生名单有任何疑问均请务必于2025年6月2日前联系教务科沟通，联系电话：81369183。

教务处

2025年5月15日